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隶属广元市利州区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学校编制31名，其中事业编制31名。在职人员总数41人，其中工勤人员2人，事业人员32人（含特岗3人）；临聘人员7人；离退休人员7人。

二、主要职能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各项方针、政策，坚持依法执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主管教育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二)负责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和合理使用，改善办学条件；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学生资助工作方针和政策，做好本校贫困家庭学生资助工作。

(三)组织适龄儿童入学，严格控辍保学，推进义务教育发展。

(四)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教育教学改革，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开齐开足课程，努力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

(五)按照教职工的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本校教职工的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工作，推行和实施教师聘任制，完善人才队伍建设。

 (五)组织教育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对外宣传。

 (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488.26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436.5万元增长11.86%。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91.23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688.95万元增长0.05%。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463.9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52.197万元，公用支出11.71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488.26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436.5万元增长11.86%。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488.59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436.72万元增长0.05%。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88.26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52.09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初中教育支出367.19万元，占7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4万元，占10.5%；卫生健康支出22.01万元，占5.5%；住房保障支出37.63万元，占8.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初中教育2021年预算数为367.19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生活补贴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46.4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失业、工伤、养老保险等。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22.0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7.63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88.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7.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其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5.4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自筹资金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xx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广元市利州区盘龙初级中学

2021年3月29日